

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[325]桃園市龍潭區上林村中原路一段50號

承辦人：葉芳君

電話：(03)4796345

傳真：(03)4092038

Email：acad008@fsvs.cyberhood.net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曙實字第1130100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劃隨文 (393558200V_1130100001_523-1.docx)

主旨：推動108課綱生活科技領域素養導向教師增能研習，擬於
113年1月30日(二).辦理AI智慧機器人專業教師研習，請
貴校惠予推派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目的

- (一) 促進動力機械群與生活科技科教師合作交流
- (二) 增進教師專業知能，以賽促教，為指導學生競賽或專題作準備。
- (三) 激發教師教學創意，融入教學，拓展學生對科技應用的視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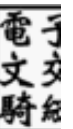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研習日期：113年1月30日(二)09：00~16：00

三、研習地點：方曙商工-桃園市龍潭區中原路一段50號

四、研習講師：林書傑講師、方曙講師群

五、報名人數及方式：以40人為上限.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
報名。研習課程代號:4194685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

- (一) 參加研習教師請自備Android手機、電腦、平板、傳輸線及室內無人機。
- (二) 本次研習使用自走車實習套件由本校提供。
- (三) 全程參與教師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- (四) 本活動免費參加，參加教師差假請依各校規定自行辦理。

七、聯絡單位：方曙商工 葉芳君老師 電話：03-4796345
#122

八、此計劃由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國中、桃園市各國中、苗栗縣各國中、臺中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各國民小學、新北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